河南理工大学体育学院、太极拳学院

2016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

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河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规程》（豫人社〔2015〕55号）文件规定和河南省省属高校2016年公开招聘工作会议精神，体育学院、太极拳学院拟面向社会招聘工作人员2名（博士学位）。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本公开招聘方案。

**一、学校简介**

河南理工大学始建于1909年，是我国第一所矿业高等学府和河南省建立最早的高等学校。2002年以后学校相继获得河南省重点建设骨干高校、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优秀学校、河南省与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共建高校、“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”高校，办学层次、水平、实力和知名度、影响力显著提升。目前，学校安全、地矿特色鲜明，理学、人文等学科协调发展，拥有5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、4个一级学科博士点、32个二级学科（方向）博士点、119个二级学科（方向）硕士点、75个本科专业以及一大批国家级教学质量工程项目、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和省（部）级重点实验室、协同创新中心、人文社科基地、省级重点学科等教学科研平台。拥有一支包括院士、长江学者、外籍专家、省特聘教授等一大批知名学者在内的高水平师资队伍，学校现有专任教师人2400余人，全日制在校生规模36000余人。

**二、公开招聘工作组织领导**

为确保此次公开招聘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学校成立由校长任组长，主管人事的副校长为副组长，人事处、教务处、学生处、研究生处、纪委（监察处）和各教学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招聘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人事处处长任办公室主任。人事处具体负责招聘的组织、协调工作。

**三、招聘岗位、专业及人数**

详见附件《河南理工大学2016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一览表》

**四、招聘条件**

**（一）应聘人员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**

1.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
2. 遵守宪法和法律；

3. 具有良好的品行；

4.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；

5. 2014、2015、2016年毕业的普通高校毕业生（有特殊要求的岗位除外）；

6. 岗位所需的专业和其他条件（详见附件《河南理工大学2016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一览表》）。

**（二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应聘**

1.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；

2. 尚未解除党纪、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；

3. 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；

4. 曾在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的人员；

5. 其他不符合招聘单位有关要求的人员。

**五、招聘工作程序**

**（一）公布招聘信息**

本次招聘方案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备案后，同时发布在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（网址http://www.ha.hrss.gov.cn/）、河南省教育厅（网址http://www.haedu.gov.cn）、河南理工大学（http://www.hpu.edu.cn）网站发布。招聘信息不一致的，以省人社厅网站发布的招聘信息为准。发布时间为2016年8月 23日至2016年 8月31日。

**（二）报名和资格审查**

报名采用网上报名方式，请登录http://zhaopin.haedu.cn/default.aspx?sid=3，进入“河南理工大学教师招聘报名系统”进行报名，报名时间为2016年8月25日至8月31日（招聘报名系统面向博士研究生长期开放），每人限报我校1个岗位，请应聘者慎重选报。报名成功后务必牢记登陆密码，应聘者可凭此密码登陆招聘系统查询个人相关信息。

重要提示：招聘工作中具体事宜，请应聘人员随时关注我校网站（若本人不及时阅读相关信息，造成后果，责任自负）。按学校要求携带本人身份证、学历、学位证书原件等相关材料参加招聘（2016届毕业生携带就业推荐表）。报名和资格审查工作由我校人事处负责。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，一旦查实应聘人员资格不符，随时取消应聘资格。应聘人员若需咨询，请直接与学校人事处联系。

联系人：韩老师、汪老师、潘老师；联系电话：0391-3987137。

**（三）考试**

考试包括笔试和面试（试讲）两个环节（博士研究生应聘博士岗位的不参加笔试，直接进入面试），在省人社厅、省教育厅指导下，由河南理工大学具体组织实施，届时将在河南理工大学网站公布考试的相关信息，并及时将成绩录入招聘系统。

1. 笔试。笔试满分100分，硕士研究生应参加学校组织的笔试，笔试内容为应聘岗位所需的公共知识和专业基础知识，主要测评应聘者适应岗位要求的知识水平和业务素质。笔试以闭卷方式进行，笔试成绩及排名在笔试结束后一周内在学校网站上公布。

笔试时，招聘岗位人数与通过资格审查人数未达到1:3比例的，相应递减招聘岗位人数，变动情况将及时在学校网站公布。笔试结束后，若发现某岗位参加笔试人数不足3人，取消该岗位招聘。博士岗位不受此限制。

2. 面试（试讲）。面试满分100分。面试人选根据笔试成绩，按各岗位拟招聘人数职位1:3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。面试内容为本专业领域的基础理论、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，面试方式采取个人面试、试讲等方式进行，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、语言表达能力、分析判断能力等方面的综合素质。面试环节将全程录像。面试结束后，现场公布面试成绩，并于当天在学校网站公布成绩及排名。报考博士岗位的博士研究生通过资格审查可直接进入面试。面试成绩低于60分者，将不予聘用。

面试当天若相关岗位只有1人到场，取消该岗位招聘。若相关岗位有2人（含）以上到场，面试继续进行，成绩有效，未到场人员成绩视为零分。博士岗位不受此限制。

3. 考试总成绩=笔试成绩×50%+面试成绩×50%。

报考博士岗位的博士研究生，面试成绩等于考试总成绩。

所有应聘人员总成绩低于60分者，将不予聘用。

**（四） 体检和考察**

体检工作由我校组织实施，体检人员根据考试总成绩，按拟招聘岗位人数1:1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，最后一名考试成绩相同的，进行面试加试。体检人员名单在我校网站公布。体检标准参照《河南省申请教师资格人员体检标准及方法（试行）》（豫教人[2003]27号）。如体检出现不合格者，由学校决定是否按报考同一招聘岗位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。体检合格人员由我校对其思想政治表现、道德品质等进行考察，考察不合格的不再递补。对有违纪违规记录、以及其他不符合应聘条件的人员，经核实取消应聘资格。

**（五）拟聘人员公示**

体检、考察合格人员即为拟聘用人员。拟聘用人员名单要在招聘结束后上报省教育厅，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后，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上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。（上报拟聘用人员公示时，需要提供拟聘用人员的学历、学位证书及学历认证报告的原件和复印件）

**六、聘用**

经公示无异议的人员，依据《河南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省直事业单位聘用人员通知》办理相关手续，其工资待遇按河南省事业单位有关规定执行。

**七、纪律与监督**

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将负责整个公开招聘工作的监督检查，对举报和申诉进行调查查处。对弄虚作假，在考核过程中作弊的应聘人员，一经查实，将取消其应聘资格。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，视情节轻重，作相应处理。

监督电话：0371－69691975（省教育厅人事处）

　　　　　0371－69690289（省人社厅事业处）

0391-3987040（河南理工大学纪委、监察处）

附件：河南理工大学体育学院、太极拳学院2016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一览表

附件

|  |
| --- |
| 河南理工大学体育学院、太极拳学院2016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一览表 |
| **序号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学位** | **人数** | **备注** |
| 1 | 社会体育 | 普通高等教育博士毕业生 | 1 | 第一学历为普通高等教育本科 |
| 2 | 体育人文社会学 | 普通高等教育博士毕业生 | 1 | 第一学历为普通高等教育本科，篮球方向或体育教育专业 |